

★供应商对身份声明的真实性负责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（成交），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安康市人民医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：SXBRTAKCG-2025-017（项目编号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安康市人民医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西安御澜林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7人，营业收入为164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3.8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西安御澜林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2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：不提供的，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。

注：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，需各方单位提供此项（加盖各自单位公章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——联合体成员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安康市人民医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：SXBRTAKCG-2025-017）（项目编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安康市人民医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重庆大恒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6人，营业收入为5862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60.9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供应商名称：重庆大恒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（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2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：不提供的，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。

注：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，需各方单位提供此项（加盖各自单位公章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-联合体成员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安康市人民医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〈SXBRTAKCG—2025-017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 安康市人民医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〈招标采购管理〉，属于 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017.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808.15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 〈标的名称〉，属于 / 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〉；承接企业为 / 〈企业名称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：不提供的，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。

注：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，需各方单位提供此项（加盖各自单位公章）